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公共服务经费-公益事业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257	257	257	**10**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	257	257	257	—	100%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组织社区各类活动，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，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、传统美德，树立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及精神文明建设、为民办实事等公益事业项目。	社区公益事业补助资金通过开展社区邻里节、健步走等活动，丰富居民社区生活；完善居民议事园地建设，畅通居民与社区之间沟通的桥梁；改造残疾人坡道、建造电动自行车棚、安装健身器材等，切实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绩效指标性质		绩效度量单位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≥		个		15	15	无
		质量指标		≥		%		15	15	无
		时效指标		≤		年		15	15	无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≤		元		20	20	无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≥		%		15	15	无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≥		%		10	10	无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	